

浙江天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浙江天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遵循《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依法履行董事会职责。公司董事以保障全体股东权益为目标，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总体工作情况

（一）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3,566.1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41.69%；实现营业利润 420.22 万元，比去年同期上涨 100.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0.4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102.33%。

（二）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1、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决议内容
2024.02.02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1、《关于〈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02.20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1、《关于拟与安徽合肥庐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2024.03.2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1、《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03.29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1、《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2024.04.2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社会责任暨 ESG 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11、《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2、《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4、《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5、《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的议案》 16、《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的议案》 17、《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18、《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1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06.13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浙江天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6、《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7、《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07.0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6、《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7、《关于向 2024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 08. 2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4. 09. 19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终止实施 2024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10. 28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12. 05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4. 12. 13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3、《关于公司增加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的议案》 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4 年,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即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及各自工作规则规定的职责和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专业性的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

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持续关注公司发展和经营状况，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及丰富的实务经验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对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张庆、肖燕、陈少杰、夏立安（已离任），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5、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等形式，积极与各类投资者沟通，及时、细致地回复投资者提问，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使广大投资者能够更加了解公司，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6、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董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执行保密义务。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切实保障所有投资者利益。

二、2025年董事会主要工作计划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科学高效决策，力争取得各项经营指标健康持续的增长，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同时董事会还将大力推进以下工作：

1、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将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相关内控制度，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将不断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保障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2、切实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

3、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工作，持续完善投资者沟通渠道和方式，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交流，传递公司愿景及与投资者共谋发展的经营理念，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从而坚定投资者信心，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浙江天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